

#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 独立意见

根据《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认真审查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中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 《关于提请审议中船特气领导层和参照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关于提请审议中船特气领导层和参照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经理层成员和参照人员薪酬水平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完成情况相符，考核结果与实际经营情况相符，考核结果客观、公正、合理。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提请审议中船特气领导层和参照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进



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签字：

程新生

程新生

张香文

李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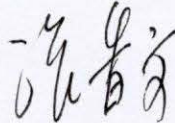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程新生

\_\_\_\_\_  
  
张香文

\_\_\_\_\_  
李 恩

2023年6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程新生

\_\_\_\_\_  
张香文

  
\_\_\_\_\_  
李恩

2023年6月8日